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珠宝教育专业委员会关于举办学习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经验交流活动的通知(二号)

各会员单位:

经中国职业技术学会核准,学会秘书处7月28日发出《中国职业技术学会珠宝教育专业委员会关于举办学习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经验交流活动的通知》(学会秘〔2020〕12号,以下简称“一号通知”),发动广大会员单位全面总结学习贯彻“国家职教二十条”取得的经验、成果,并计划遴选部分优秀成果在2020年10月下旬召开的第二十八届武汉国际珠宝学术年会期间举办珠宝教育教学改革论坛,现因年会主题和线上会议系统等限制,也期望能有更多的教育机构参加经验交流活动,决定珠宝教育改革论坛与国际珠宝学术年会分开进行,时间暂定在11月下旬或12月上旬。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请各会员单位按照一号通知精神,继续积极准备交流成果、材料,并于10月31日前通过专委会电子邮箱或微信报送专委会秘书处;

2、此前已经提交专委会秘书处的成果,秘书处将积极与学术年会筹备组协调,筛选、推荐优秀稿件到学术年会交流和年会论文专刊发表(限未发表过的),同时与随后收到的材料一并纳入珠宝教育改革论坛交流材料;

3、珠宝专委会 9 月中下旬和 10 月中下旬将组织调研组赴各地调研，了解各会员单位珠宝教育开展情况、贯彻“双高计划”和“职教二十条”的好经验好做法、当下遇到的主要问题等，为开好珠宝教育改革论坛做好准备；

4、珠宝教育改革论坛计划采取线上视频交流的形式举行，拟邀请学会或教育部职成司有关领导、专家做主旨报告，解读有关政策，并筛选贯彻落实工作做得好、成绩突出的单位交流经验，待条件成熟时再组织现场观摩活动。

5、珠宝教育改革论坛的具体举办时间及会务指南，待全部落实确认后再正式通知各单位。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珠宝教育专委会秘书处

2020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